

长子县水利局

长子水函 2023〔26〕号

长子县水利局 关于启动全县水旱灾害防御 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镇、管理中心，局属各单位，机关各股室、各项目部：

根据气象部门预测，7月29日至8月1日，我县将出现持续降水天气过程，局部有大到暴雨，并伴有短时强降水，雷暴大风天气，主要降水时段出现在29日夜间-31日白天。根据《长子县水利局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规则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经会商研究，决定于7月29日13时启动长子县水旱灾害防御IV级应急响应。

各乡镇及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此轮强降雨过程，立即采取措施，针对性安排部署防范工作，压实压紧防汛责任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。要强化值班值守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掌握并报送雨水情、险情和防御工作情况。切实做好水库安全度汛及中小河流洪水防范工作。高度关注强降雨可能引发的山洪地质灾害，严格落实“九个一”群测群防体系，加强协调联动，密切配合，提前做好群众转移避险工作，

做到“方向对、跑得快”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